五邑司徒浩中學通告 2022/2023 年度第 158 號 中六同學學期末注意事項

- 1. 同學須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(星期二)或之前呈交兩個貼有\$2.2 郵票的回郵信封 予班主任(大小為23 cm x10 cm)。如稍後更改地址及/或電話,必須致函校務處,以便聯 絡。(註:函件內容參閱第8項。其中一個信封由學校提供,另一個信封須同學自備。)
- 2. 中六最後上課日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八日(星期三)。
- 3. 學校圖書證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(星期三)到期,同學須於當天或之前交還所有借閱的圖書。
- 4. 成績表暫定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一日(星期六)畢業禮後派發,同學當天須穿著整齊校服,於下午一時前返抵學校,在操場集隊。(如有更改,將於校網告示板通知同學)
- 5. 中六資訊日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(星期三)上午舉行,學校將另行發信通知。
- 6. 文憑試成績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(星期三)公布,同學須於當天上午八時前返抵學校禮堂。(註:如因疫情或天氣影響,學校將以電郵通知。)
- 7. 一般情況下,畢業同學於十一月初獲通知回校領取文憑試成績證書,同學必須於接獲通知後,在指定日期內到校務處領取,學校會保留證書直至翌年九月三十日交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。同學如不在港,可致函學校,並附上身分證影印本,授權親屬代領。(註:函件內容參閱第8項。)
- 8. 所有致校函件,必須列明中文姓名、英文姓名、畢業年份、班別、班號、致函原因及附上相關文件(如有)。如有要事查詢,可與校務處聯絡(電話:2340 5916;電郵:office@szetoho.edu.hk)。
 - 8.1. 如欲申請學校推薦書 (testimonial),同學須經校務處致函校長,並附一張 3 cm x 4 cm 穿校服近照,處理申請一般需七個工作天。
 - 8.2. 如欲申請學業成績單(transcript),同學須經校務處致函校長說明申請原因,並附証明文件。處理申請一般需七個工作天。一般情況下,學業成績單不直接交予同學,學校會直接寄往相關機構或院校。
 - 8.3. 如欲申請校長推薦信報讀本地或外地課程,必須最少七個工作天前經校務處致函校 長申請,並隨函附上相關資料及聯絡電話,逾期後果自負。
 - 8.4 畢業證書只發放一次,如因遺失,同學須經校務處致函校長申請在學證明信。處理申請一般需七個工作天。
 - 8.5 如因遺失需補領成績表 (academic transcript),同學須經校務處致函校長申請核證副本 (certified copy)及繳付相關費用。處理申請一般需七個工作天。
- 9. 同學可於上課天回校自修,回校時間為早上七時五十五分前及下午十二時五十五分前(逾時不可進入校園);離校時間為早上十一時五十五分及下午三時五十分。同學須穿著整齊校服,並於學校正門拍卡,以作紀錄。
- 10. 同學如回校自修或補課,但須提前離校出席文憑試英文科口試,必須通知英文科老師, 由老師通知校務處作適當安排。

- 11. 同學回校溫習,須注意以下事項:
 - 請在停車場長檯或圓檯或圖書館溫習
 - 在空置課室或球場旁長檯溫習,必須有老師陪同
 - 必須遵守上課及小息規矩
 - 專心溫習,不應參與其他活動
 - 保持安静
 - 只可在小息及午飯時間到汽水機購買飲料

校長

啟

(陳麗儀)

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 (副本交各科任老師)